

证券代码：300686

证券简称：智动力

公告编号：2022-055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6日上午10:30在东莞智动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2年11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由董事长吴加维先生主持，应参与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与会议董事7名，陈奕纯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并授权委托吴雄仰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康立女士、杨文先生、柯东洲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7）。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4.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